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5-00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CORP.LTD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1%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集团”）通知，因公司回购注销第四期 A 股部分限制性股票等事项，中建集团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增加累计达到 1%。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总股本为 41,320,390,444 股，中建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3,731,541,93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7.43%。

●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中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权益变动情况

因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及中建集团实施增持计划，导致中建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占比累计增加达到 1%，具体如下：

1. 中建集团增持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 2023-057），公司控股股东中建集团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以下简称“增持计划”）。上述增持计划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 41,919,514,444 股，中建集团持有公司 23,630,695,997 股 A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6.37%。

中建集团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100,845,940 股 A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0.24%。上述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 41,619,952,444 股，中建集团持有公司股份增加至 23,731,541,93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7.02%。

2.公司减少股本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发布《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临 2024-009），因公司未满足相关限制性股票解锁业绩目标，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回购注销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3 年第二批次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299,562,000 股，相关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减少至 41,619,952,444 股。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发布《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临 2024-046），因公司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不符合解锁条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630,000 股，相关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减少至 41,610,322,444 股。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发布《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临 2025-001），因公司未满足相关限制性股票解锁业绩目标，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回购注销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 年第三批次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289,932,000 股，相关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减少至 41,320,390,444 股。

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全部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 41,320,390,444 股，中建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3,731,541,93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7.43%。

（三）中建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的前后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有股份数（股）	比例（%）	持有股份数（股）	比例（%）
中建集团	23,630,695,997	56.37	23,731,541,937	57.43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中建集团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后续工作。

3.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